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预算表

- 一、预算执行情况表
- 二、基本支出表
- 三、“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 四、收支预算总表
- 五、收入预算表
- 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预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况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是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在北京的派出机构，为人民银行下辖的正厅局级分支机构。

一、主要职能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履行的主要职责包括：

在北京辖区贯彻执行国家货币信贷政策，监督管理金融市场；管理辖区金融统计工作，统筹辖区金融业综合统计，分析研究辖区宏观经济金融形势；防范和化解辖区系统性金融风险，维护辖区金融稳定；组织管理辖区支付结算和资金清算；管理辖区货币发行、人民币流通和反假人民币业务；办理国家金库业务，承担辖区国库业务工作；管理辖区信贷征信业务，推动建立社会信用体系；负责辖区金融业反洗钱工作；承担辖区外汇管理工作；承担辖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科技和安全保卫工作；依管理权限负责辖区人事、内审、党群等工作；承办总行、总局交办及授权的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外汇管理部）下辖中国人民银行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心支行（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中心支局），以下简称中关村中心支行。中关村中心支行为功能型支行，财务由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管理，不独立核算。中国人

民银行营业管理部预算包括本级及中关村中心支行。

第二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预算表

表 1. 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基建）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基建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53.29	53.29	68.29	53.29	15.00	68.29	15.00	28.15%	15.00	28.15%
20508	进修及培训	53.29	53.29	68.29	53.29	15.00	68.29	15.00	28.15%	15.00	28.15%
2050803	培训支出	53.29	53.29	68.29	53.29	15.00	68.29	15.00	28.15%	15.00	28.15%
217	金融支出	30,971.06	30,971.06	30,518.03	29,425.33	1,092.70	30,518.03	-453.03	-1.46%	-453.03	-1.46%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9,816.40	29,816.40	29,425.33	29,425.33		29,425.33	-391.07	-1.31%	-391.07	-1.31%
2170150	事业运行	29,816.40	29,816.40	29,425.33	29,425.33		29,425.33	-391.07	-1.31%	-391.07	-1.31%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154.66	1,154.66	1,092.70		1,092.70	1,092.70	-61.96	-5.37%	-61.96	-5.37%
2170202	金融服务	195.99	195.99	216.50		216.50	216.50	20.51	10.46%	20.51	10.46%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94.49	94.49	99.50		99.50	99.50	5.01	5.30%	5.01	5.3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864.18	864.18	776.70		776.70	776.70	-87.48	-10.12%	-87.48	-1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20.82	2,920.82	3,099.87	3,099.87		3,099.87	179.05	6.13%	179.05	6.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20.82	2,920.82	3,099.87	3,099.87		3,099.87	179.05	6.13%	179.05	6.13%
	合 计	33,945.17	33,945.17	33,686.19	32,578.49	1,107.70	33,686.19	-258.98	-0.76%	-258.98	-0.76%

表 2. 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2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29,597.00	29,597.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132.94	29,132.94	
30101	基本工资	4,772.51	4,772.51	
30102	津贴补贴	2,692.15	2,692.15	
30107	绩效工资	14,636.33	14,636.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72.90	3,672.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2.46	152.4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36	146.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21.81	2,421.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8.42	638.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4.06	464.06	
30301	离休费	21.15	21.15	
30302	退休费	442.91	442.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日常公用经费	2,981.49		2,981.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36.90		2,936.90
30201	办公费	83.40		83.40
30202	印刷费	31.39		31.39
30205	水费	6.93		6.93
30206	电费	101.64		101.64
30207	邮电费	25.82		25.82
30208	取暖费	81.37		81.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0.51		580.51
30211	差旅费	51.59		51.59
30213	维修(护)费	111.84		111.84
30215	会议费	36.62		36.62
30216	培训费	53.29		53.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7.68		7.68
30226	劳务费	326.61		326.61
30228	工会经费	309.60		309.60
30229	福利费	685.06		685.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28		38.2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7.92		337.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5		67.35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4.59		44.5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59		44.59
	合 计	32,578.49	29,597.00	2,981.49

表 3.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56.01	9.00	38.28		38.28	8.73	45.96		38.28		38.28	7.68

表 4.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一、教育支出	68.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进修及培训	68.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培训支出	68.29
四、事业收入		二、金融支出	30,518.03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9,425.33
六、其他收入	33,686.19	事业运行	29,425.33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092.70
		金融服务	216.50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99.50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776.70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99.87
		住房改革支出	3,099.87
		住房公积金	2,421.81
		提租补贴	73.96
		购房补贴	604.10
本年收入合计	33,686.19	本年支出合计	33,686.1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33,686.19	支 出 总 计	33,686.19

表 5.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 结 转	一般 公共 预算 拨款 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下级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 业基 金弥 补收 支差 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其中： 教育 收费					
205	教育支出	68.29									68.29	
20508	进修及培训	68.29									68.29	
2050803	培训支出	68.29									68.29	
217	金融支出	30,518.03									30,518.03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9,425.33									29,425.33	
2170150	事业运行	29,425.33									29,425.33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092.70									1,092.70	
2170202	金融服务	216.50									216.50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99.50									99.5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776.70									77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9.87									3,09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9.87									3,09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1.81									2,421.81	
2210202	提租补贴	73.96									73.96	
2210203	购房补贴	604.10									604.10	
	合计	33,686.19									33,686.19	

表 6.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68.29	53.29	1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68.29	53.29	1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68.29	53.29	15.00
217	金融支出	30,518.03	29,425.33	1,092.70
21701	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9,425.33	29,425.33	
2170150	事业运行	29,425.33	29,425.33	
21702	金融部门监管支出	1,092.70		1,092.70
2170202	金融服务	216.50		216.50
2170206	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	99.50		99.50
2170299	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	776.70		77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9.87	3,099.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9.87	3,099.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21.81	2,421.81	
2210202	提租补贴	73.96	73.96	
2210203	购房补贴	604.10	604.10	
	合计	33,686.19	32,578.49	1,107.70

第三部分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法》和《中国人民银行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属于非财政拨款单位。财政部北京监管局负责对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的财务进行监督。

预算公开内容为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行政管理性预算。本次预算公开范围为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本级及下辖中关村中心支行。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收支总预算为 33,686.19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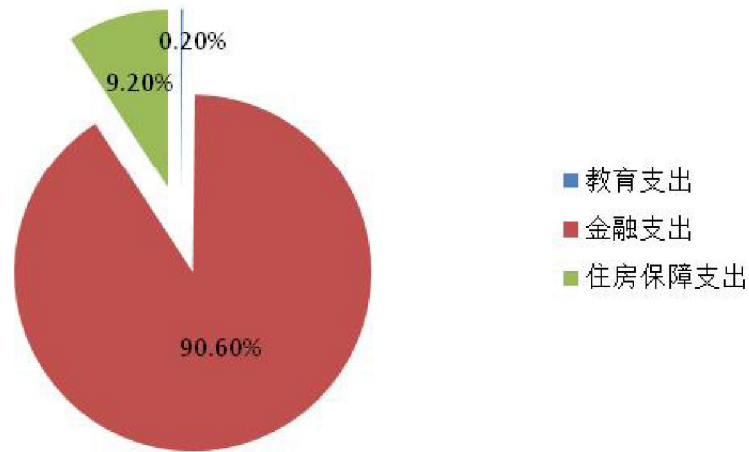
二、关于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33,686.19 万元，全部为其他收入。

三、关于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支出预算为 33,686.19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68.29 万元，占比 0.20%；金融支出 30,518.03 万元，占比 90.60%；住房保障支出 3,099.87 万元，占比 9.20%。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 2022 年支出预算结构



四、关于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预算数 33,686.19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258.98 万元，下降 0.76%。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厉行节约办事业，重点压减公用经费和大型修缮费、租赁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业务性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具体情况如下：

（一）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 68.29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执行数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28.15%。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2021 年部分培训转成线上方式开展，费用支出减少，2022 年正常执行教

育培训支出预算。

（二）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2022 年预算数 29,425.3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391.07 万元，下降 1.3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预算支出。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2022 年预算数 216.5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执行数增加 20.51 万元，增长 10.46%。主要原因是因履职需要，提供金融服务等事务性支出增加。

（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项）2022 年预算数 99.5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执行数增加 5.01 万元，增长 5.30%。主要原因是因业务发展需要，电子设备购置支出预算增加。

（五）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 776.7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执行数减少 87.48 万元，下降 10.1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大型修缮费、租赁费等相关经费。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包括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三项，2022 年预算数 3,099.87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执行数增加 179.05 万元，增长 6.13%。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长，相应支出增加。

五、关于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基本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基本支出预算数 32,578.4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9,597.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日常公用经费 2,981.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六、关于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三公”经费预算数 45.96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运行费 38.28 万元，公务接待费 7.68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05 万元，降幅 17.94%，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七、其他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169.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2.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66.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890.10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11 辆。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对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 1,107.70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项目支出预算安排，改进项目管理，完善项目管理办法等。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其他收入：指财政部核定的费用支出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二、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人民银行系统用于培训的支出。

三、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人民银行系统各分支机构及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服务（项）：指用于履行人民银行职能，依法进行宏观调控、维护金融稳定、提供金融服务等事务的项目支出。

五、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行业电子化建设（项）：指人民银行金融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项目支出。

六、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监管支出（款）金融部门其他监管支出（项）：指人民银行系统各级分支机构及事业单位履行职能，开展其他金融事务方面专门性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人民银行系统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

人上年工资，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制定。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及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中央部门用于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